**关于申报四川省卫生健康委**

**2021年医学科技项目的通知**

**各科技人员:**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推进卫生健康领域科技创新，支撑全省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医学科技项目和医学重点学科管理的通知》（川卫函〔2021〕174号），经研究，现就2021年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医学科技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单位要求**

1.申报单位须为省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含民营）、医学科研院所、医学院校，无科研诚信不良记录。其中重点研发项目限国家医学中心及区域医疗中心，国家及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国家及省级重点实验室，省卫生健康委医学重点学科（实验室）及重点专科的依托科室申报。

2.多家单位联合申报须附合作协议，协议应包括合作内容、合作期限、合作经费、成果归属、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式等要素，并加盖所有合作单位公章。本院合作协议审批流程：申报人员撰写初稿→提交申请和初稿到科研部→科研部组织传阅审批→双方签订合作协议。

**（二）申报限制**

1.**中医类（含中西医结合）不纳入申报范围。**

2.同一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1个项目，参与项目不超过2项。

3.已承担四川省卫生健康委科研项目尚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

4.已获得其他政府资金资助的研究项目不得以相同或相似内容进行申报。

5.有不良诚信记录的项目负责人或单位按相关规定限制申报。

**（三）其他要求**

1.经费配套要求。根据四川省卫健委经费匹配要求，重点研发项目，按1：1的比例匹配经费；普及应用项目，按1：2的比例匹配经费。

2.科研诚信承诺。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应与所在单位签署科研诚信承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所在单位应建立科研人员诚信管理制度和档案库，对申请情况进行认真核实。

3.知识产权要求。项目知识产权须归属明晰，无纠纷或争议。

4.医学伦理要求。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项目，应符合国家临床研究和伦理有关要求，申报人员填写“科研伦理预审查申请表”（附件2）一式两份到伦理办进行申报审查，将审查通过的伦理批件作为附件上传系统。

5.科研条件要求。项目研究应遵循生物安全和实验动物管理有关要求，在符合条件的生物安全实验室和动物实验室进行。涉及病原微生物实验的研究项目，应提供相关生物安全实验室备案凭证复印件。

**二、申报方式和时限**

实行网上申报推荐。申报系统开放时间为2021年8月1日，项本院申报截止时间为2021年8月25日。届时系统自动关闭，为避免申报高峰服务器拥堵，请错峰申报。

**三、申报流程与申报材料**

**（一）申报流程**

1.在线注册。项目负责人、申报单位须先登录“四川省卫生健康委科技项目管理平台”（以下简称“管理平台”，网址:wsjkw.tccxfw.com）进行身份注册，申报单位对项目负责人的身份注册进行审核。注册成功后进行网上申报（注册时请选择西南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已在原系统注册的项目负责人和申报单位请完善相关资料，无需重新注册）。

2.在线填报。项目负责人进入“管理平台”，由项目负责人入口进入申报程序，根据项目类别，按照提示在线填报申报书和上传附件，签字盖章页交到科研部，由科研部统一签字盖章，所有盖章部分须扫描后作为附件上传。

**（二）申报材料**

1.《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医学科技项目申报书》。

2.科研诚信承诺书。

3.资金承诺书。

4.查新报告（重点研发项目必备）。查新报告须由国家认定的具有医药卫生项目查新资质的机构出具。

5.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为减轻科研人员和申报单位负担，普及应用项目暂不要求提交纸质版申报材料。重点研发项目需提交纸质版申报材料一式一份，申报材料纸质文本须与“管理平台”中的电子文档一致，于8月27日交到科研部，由科研部统一报送。

联系人及电话：

科研部：0830-3160823

管理平台技术支持：028-85231642/65238305/65238332

附件：

1、2021年度医学科技项目申报指南

2、科研伦理预审查申请表

西南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科研部

2021年7月30日